**中粮屯河乌苏番茄制品有限公司**

**消防器材项目**

**询比采购文件**

编制单位：中粮屯河乌苏番茄制品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24年6月

|  |
| --- |
| **采购文件内容** |
| 第一部分 | 询比采购公告 | 第四部分 | 合同书模板 |
| 第二部分 | 投标方须知 | 第五部分 | 安全管理协议 |
| 第三部分 | 技术标准 |  |  |

**第一部分 询比采购公告**

尊敬的各位投标方，您好！

现将中粮屯河乌苏番茄公司2024年度消防器材项目事宜采购公告如下：

**1、采购条件：**

本采购项目为中粮屯河乌苏番茄公司的2024年度消防器材项目询比采购，采购方为中粮屯河乌苏番茄公司，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该项目已具备询比采购条件，现对2024年度消防器材项目进行询比采购。

**2、项目名称**：消防器材项目

**3、项目概况与内容：**

3.1采购内容（简要描述）：2024年公司需要对灭火器充装、维修，现开展消防器材项目采购。

3.2地点：乌苏番茄公司

3.3送货日期：2025年6月30日前。

3.4采购类型及评价标准：询比采购。

**4、投标方资格要求：**

4.1投标方须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的☑独立法人企业、🞎其他组织、🞎自然人（供应商为自然人时，仅能承担如下业务，超出以下范围如使用自然人做为供应商，应获得本级采购\*管理委员会的审批。）

4.2资质要求：

4.2.1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4投标单位管理人员及项目负责人未被列为失信执行人。

4.5本项目不接受中粮糖业供应商黑名单（以中粮糖业下发的黑名单为准）的企业参与投标；

4.6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采购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包件投标或者未划分包件的同一采购项目投标。存在以上情况的，在通过资格预审的情况下，允许最先报名的潜在竞谈人参与投标。

**5、报价要求：**

5.1报价

☑EPS采购平台填写电子报价，以系统中报价及税率为准，可不上传报价单，如不同意付款方式及交货期，在《报价单》中注明付款方式及交货期，打印盖章PDF文件上传附件。

🞎报价其他要求

5.2采购报价过程中在EPS采购平台选择对应税率类型。

5.3采购报价中须包含：拉运费、人员费、税费等。

**6、采购文件的获取及递交**

6.1项目采购文件的获取及递交方式

🞎 (投标方参与方式为公开)投标方需在2024年\*月\*日\*:\*分前在中粮糖业EPS采购平台（网址：<https://eps.cofcosugar.com/>）完成注册报名；采购方组织资格审查合格后，投标方2024年\*月\*日\*\*:\*\*后通过EPS采购平台获取采购文件；2024年\*月\*日\*\*:\*\*时前在中粮糖业EPS采购平台上按采购文件说明条款提供相关资料并提交第一轮报价，此时间之后不再接受投标。

☑ (投标方参与方式为邀请)投标方需在2024年7月4日12:00前时前在中粮糖业EPS采购平台上按采购文件说明条款提供相关资料并提交第一轮报价，此时间之后不再接受投标。

6.2采购方在报名阶段组织的资格审查，不免除投标方在投标报价阶段以及合同执行阶段，发现投标方资格不符合而废除投标方资格或者废除合同。

6.3询比项目采购，计划进行🞎一轮/☑多轮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询比项目在中粮糖业公司电子采购管理平台（简称EPS平台）（🞎公开/☑邀请）发布。（网址：<https://eps.cofcosugar.com/>）

**8. 采购方信息**

采购方名称：中粮屯河乌苏番茄公司

采购方地址：新疆塔城地区乌苏市塔里木河东路385号

|  |  |  |
| --- | --- | --- |
| 职务 | 人员姓名 | 联系电话 |
| EPS操作人员 | 张晓辉 | 18040961601 |
| 业务联系人 | 张晓辉 | 18040961601 |
| 监督人员 | 何 丽 | 18799124860 |

**9.纪检监督部门及电话**

（1）中粮糖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纪检信访举报联络方式

寄信 通讯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门南大街8号中粮福临门大厦9层（收），邮政编码：100020

致电 举报电话 010-85017235

（2）中粮屯河番茄有限公司纪检信访举报联络方式

寄信 通讯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黄河路2号招商银行大厦20楼中粮屯河番茄有限公司党群纪检部（收），邮政编码：830000

致电 举报电话 18709967070

**第二部分 投标方须知**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 | 说明与要求 |
| 1 | 项目名称 | 消防器材采购项目 |
| 2 | 交付地点 | 新疆塔城乌苏市塔里木河东路385号 |
| 3 | 资金来源 | 企业自筹 |
| 4 | 项目范围 | 详见第三部分 采购需求 |
| 5 | 费用说明 | 报价含运输费、人工费、税费等 |
| 6 | 送货日期 | 2025年6月30日前。 |
| 7 | 投标文件要求 | ☑ EPS采购平台填写电子报价，以系统中报价及税率为准，可不上传报价单，如不同意付款方式及交货期，在《报价单》中注明付款方式及交货期，打印盖章PDF文件上传附件。🞎报价其他要求  |
| ★8 | 投标方资格要求 | 1、投标方须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的☑独立法人企业、🞎其他组织、🞎自然人（供应商为自然人时，仅能承担如下业务，超出以下范围如使用自然人做为供应商，应获得本级采购管理委员会/采购管理小组的审批。）3、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投标。4、投标单位管理人员及项目负责人未被列为失信执行人。5、本项目不接受中粮糖业供应商黑名单（以中粮糖业下发的黑名单为准）的企业参与投标；6、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采购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包件投标或者未划分包件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7、其他  |
| ★10 | 投标保证金 | 1、☑无2、🞎投标方在EPS系统中报名完成后，在 \* 日内以电汇方式向中粮\*\*\*\*\*\*\*\*\*\*\*\*\*\*公司对公账户缴纳项目投标保证金 元（人民币）大写： 元，否则无投标资格。项目采购完成后次月予以退还（无息）。（投标保证金不得超过采购项目预算2%，最高不超过50万元人民币）收款单位全称：\*\*\*\*\*\*\*\*\*\*\*\*\*\*\*\*\*\*\*\*\*\*\*\*\*\*\*\*开户行:\*\*\*\*\*\*\*\*\*\*\*\*\*\*\*\*\*\*\*\*\*\*\*\*\*\*\*\*\*\*\*\*帐号：\*\*\*\*\*\*\*\*\*\*\*\*\*\*\*\*\*\*\*\*\*\*\*\* |
| ★9 | 付款方式 | 100%电汇，货到到达甲方指定交货地点，经验收合格，乙方开具全额1%增值税专用发票，甲方收到发票后，次月25日前支付合同金额100%的资金【开票期间如遇国家税率调整，自调整之日起以合同中不含税价格为基数乘以（1+调整后税率）为开票金额】 |
| 10 | 报价有效期 | 报价有效期：自报价截止时间起60日（日历日） |
| 11 | 现场踏勘 | 🞎公告发布后，采购方于2024年\*月\*日（踏勘时间在采购公告发布完成后，在投标方报价截止日期之前）集中组织意向投标方现场踏勘，除采购方的原因外，采购方对投标方参加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不承担责任，逾期未参与踏勘的投标方，采购方不另行组织踏勘。☑采购方不集中组织投标方进行现场踏勘。 |
| 12 | 采购方案 | 询比采购，计划进行🞎一轮报价/☑多轮报价 |
| 13 | 投标文件递交方式及截止时间 | 报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4年7月4日12:00之前投标文件（如有）以电子版的方式递交至：EPS采购平台 |
| 14 | 确定成交人 | 根据不含税（🞎分项/☑总价）最低价由低到高进行排名，确定第一中标候选人和第二中标候选人，并将结果通过EPS系统进行发布，若出现第一中标候选人放弃成交或不能按采购文件规定签订合同等原因，取消中标资格，按排名顺序依次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以此类推。 |
| 15 | 质量标准 | 无  |
| 16 | 验收方式 | ☑到货/完工验收：消防器材新购、维修、充装。 |
| 17 | 响应和偏差 | 采购需求和合同草案中的关键条款均以“★”符号标记。响应文件应当对采购需求和合同草案中的关键条款作出满足性或更有利于采购方的响应，否则，供应商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 |
| 18 | 其他需说明事项 | 无  |
| 19★ | 串投标规范 | 经查实对于参与串通行为的投标人，其中标无效，列入供应商黑名单，并对投标人处中标项目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如事后查实无法追溯的仅列入供应商黑名单。 |

投标须知中的“★”项目为废标条件，未响应或满足的投标报价无效。

**第三部分 采购需求**

一、★项目内容：

#### 消防器材新购、维修、充装。

1. ★项目质量标准：

三、★验收方式：

按采购申请单验收。

1. **合同模板**

**消防器材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Y19-VII2024-210

签订地点：乌苏番茄公司

签订时间：2024年 月 日

甲方：中粮屯河乌苏番茄制品有限公司

乙方：

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之相关规定，本着诚实信用，互惠互利原则，结合双方实际，特签订本合同，以求共同恪守；

本合同为开口合同，最终供货量、交货时间以甲方实际需求为准，经双方确认的数量作为结算依据。

1. ★标的名称、内容、数量、金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计量单位 | 数量 | 单价（元） | 税率 | 不含税金额（元） | 税额（元） | 含税金额（元） |
| 1 | 干粉灭火器 | 具 | 1 |  |  |  |  |  |
| 2 | 干粉灭火器 | 具 | 1 |  |  |  |  |  |
| 3 | 干粉灭火器 | 具 | 1 |  |  |  |  |  |
| 4 | 干粉灭火器 | 具 | 1 |  |  |  |  |  |
| 5 | 干粉灭火器 | 具 | 1 |  |  |  |  |  |
| 6 | 干粉灭火器 | 具 | 1 |  |  |  |  |  |
| 7 | 干粉灭火器 | 台 | 1 |  |  |  |  |  |
| 8 | 二氧化碳灭火器 | 具 | 1 |  |  |  |  |  |
| 9 | 二氧化碳灭火器 | 具 | 1 |  |  |  |  |  |
| 10 | 二氧化碳灭火器 | 具 | 1 |  |  |  |  |  |
| 11 | 二氧化碳灭火器 | 具 | 1 |  |  |  |  |  |
| 12 | 皮管 | 根 | 1 |  |  |  |  |  |
| 13 | 压力表 | 个 | 1 |  |  |  |  |  |
| 14 | 阀芯 | 个 | 1 |  |  |  |  |  |
| 15 | 出气管 | 根 | 1 |  |  |  |  |  |
| 16 | 机头 | 个 | 1 |  |  |  |  |  |
| 17 | 高压密封圈 | 个 | 1 |  |  |  |  |  |
| 18 | 烟感器 | 个 | 1 |  |  |  |  |  |
| 19 | 烟雾弹 | 个 | 1 |  |  |  |  |  |
| 20 | 消防水带 | 卷 | 1 |  |  |  |  |  |
| 21 | 消防水枪 | 支 | 1 |  |  |  |  |  |
| 22 | 消防接扣 | 个 | 1 |  |  |  |  |  |
| 23 | 室内消防栓 | 个 | 1 |  |  |  |  |  |
| 24 | 消火栓箱 | 个 | 1 |  |  |  |  |  |
| 25 | 灭火器箱 | 个 | 1 |  |  |  |  |  |
| 26 | 消防架 | 个 | 1 |  |  |  |  |  |
| 27 | 消防斧头 | 个 | 1 |  |  |  |  |  |
| 28 | 消防桶 | 个 | 1 |  |  |  |  |  |
| 29 | 消防锹 | 把 | 1 |  |  |  |  |  |
| 30 | 消防柜 | 个 | 1 |  |  |  |  |  |
| 31 | 消防服 | 套 | 1 |  |  |  |  |  |
| 32 | 消火栓箱有机玻璃 | 个 | 1 |  |  |  |  |  |
| 33 | 消火栓箱标识 | 个 | 1 |  |  |  |  |  |
| 34 | 消火栓箱标识（亚克力） | 个 | 1 |  |  |  |  |  |
| 35 | 灭火器箱标识 | 个 | 1 |  |  |  |  |  |
| 36 | 灭火器箱标识（亚克力） | 个 | 1 |  |  |  |  |  |
| 37 | 灭火器放置点（亚克力） | 个 | 1 |  |  |  |  |  |
| 38 | 地下消火栓标识 | 个 | 1 |  |  |  |  |  |
| 39 | 强光手电 | 个 | 1 |  |  |  |  |  |
| 40 | 消防应急照明灯 | 个 | 1 |  |  |  |  |  |
| 41 | 安全出口灯 | 个 | 1 |  |  |  |  |  |
| 42 | 地贴 | 个 | 1 |  |  |  |  |  |
| 43 | 防毒面具 | 个 | 1 |  |  |  |  |  |
| 44 | 逃生绳 | 个 | 1 |  |  |  |  |  |
| 45 | 灭火毯 | 个 | 1 |  |  |  |  |  |
| 46 | 干粉车套 | 个 | 1 |  |  |  |  |  |
| 47 | 灭火器挂架 | 个 | 1 |  |  |  |  |  |
| 48 | 灭火器定位地帖 | 个 | 1 |  |  |  |  |  |
| 49 | 消防检查磁吸卡 | 个 | 1 |  |  |  |  |  |
| 50 | 充装干粉灭火器 | 具 | 1 |  |  |  |  |  |
| 51 | 充装干粉灭火器 | 具 | 1 |  |  |  |  |  |
| 52 | 充装干粉灭火器 | 具 | 1 |  |  |  |  |  |
| 53 | 充装干粉灭火器 | 具 | 1 |  |  |  |  |  |
| 54 | 充装干粉灭火器 | 具 | 1 |  |  |  |  |  |
| 55 | 充装干粉灭火器 | 台 | 1 |  |  |  |  |  |
| 56 | 充装二氧化碳灭火器 | 具 | 1 |  |  |  |  |  |
| 57 | 充装二氧化碳灭火器 | 具 | 1 |  |  |  |  |  |
| 58 | 充装二氧化碳灭火器 | 具 | 1 |  |  |  |  |  |
| 59 | 充装二氧化碳灭火器 | 具 | 1 |  |  |  |  |  |

二、★质量标准：

符合国家消防器材标准

三、★交付时间、地点：

1、交货/完工时间：2025年6月30日前。

2、交货地点：乌苏番茄公司。

四、费用及运输方式：含运输费、人工费、税费等。

五、★付款方式：100%电汇，货到到达甲方指定交货地点，经验收合格，乙方开具全额1%增值税专用发票，甲方收到发票后，次月25日前支付合同金额100%的资金【开票期间如遇国家税率调整，自调整之日起以合同中不含税价格为基数乘以（1+调整后税率）为开票金额】。

六、违约责任：

1.乙方未按约定期限交付完成，每逾期一日，乙方需依照约定向甲方支付合同款3%的迟延履行金，逾期交付超过30日，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或终止合同，解除本合同并不妨碍甲方主张违约责任。

2.乙方交付的货物不符合合同约定质量标准的情形，乙方应按照不符合质量标准货物/服务价值的30%向甲方支付瑕疵履行违约金；当质量存在问题的货物/服务超过合同约定货物总量的30%时，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或终止本合同，解除本合同并不妨碍甲方主张违约责任。

3.乙方无法按期完成交货服务或交付货物/服务不符合质量约定情形的，乙方负责赔偿甲方因此造成的直接和间接经济损失。

4.乙方就本合同约定的业务向甲方开具真实、合法、有效的票据（发票），如果因为乙方未开具增值税乙方发票或者所开具的增值税发票被税务机关或者其他国家机关认定不符合相关政策规定，致使甲方被税务机关或其他国家机关补征税款、处以罚款、加收滞纳金的，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包括但不限于补交税款、滞纳金及罚款等损失，同时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5%的违约金。

5.甲方对投标人围标、串标等不诚信行为，将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投标法》规定，对于参与串通行为的投标人，其中标无效，列入供应商黑名单，并对投标人处中标项目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

七、不可抗力

因不可抗力事件致使任何一方不能按约定的条件履行本合同书有关义务时，该方应立即将有关情况通知对方，并在15日内提供不能履行或部分不能履行或延期履行理由的有效证明文件，按照有关不可抗力事件对履行该义务的影响程度，由双方协商决定是否中止、或部分免除或延期履行该义务。

八、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如发生合同纠纷由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通过甲方所在地法院诉讼解决。由此产生的律师费、住宿费等相关费用由违约方承担。

九、其它约定事项：

1、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叁份，乙方壹份，经甲乙双方自合同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加盖骑缝章）。

甲（签章）： 乙方（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附件一：**

**报价单模板（如有）**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型号 | 计量单位 | 数量 | 单价（元） | 税率 | 不含税金额（元） | 税额（元） | 含税金额（元） |
| 1 |  |  |  |  |  |  |  |  |  |
| 2 |  |  |  |  |  |  |  |  |  |
| 3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 |  |  |  |  |  |  |  |  |
| 完全响应《采购文件》所有内容及要求 |

**报价单位名称（章）或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报价日期：**

廉洁告知书

**尊敬的供应商，您好！**

中粮屯河番茄有限公司（简称中粮番茄）对领导干部和员工实施廉洁从业管理，致力于保障供应商与我公司合作的正当权益，建立良好的合作关系。

在采购业务往来过程中（包括供应商调研、供应商审核、招标活动、合同签订、验收、结算等），我公司明确规定工作人员不得收受、索取来自合同户及其亲属、朋友或其他有特定关系人员的好处(包括但不限于赠送现金、贵重礼品、佣金，以其他任何方式给予好处或者利益等)。我公司所有的资金（履约保证金、管理押金、赔偿金等）只通过公司的账户收取，不允许通过公司工作人员及其亲属、朋友或其他有特定关系人员指定的其它账户收取。我公司不允许从事采购工作的个人收取任何形式的现金（现钞、微信转账、银行转账等）。

我公司明确要求领导干部和相关采购工作人员在与供应商交往的过程中不得收取报酬或礼品，请您理解我公司人员谢绝接受报酬或礼品的做法。同时，请您不要向我公司工作人员输送利益或好处。

我公司不允许领导干部和员工吃、拿、卡、要为难供应商，请您监督。

我们竭诚的希望与供应商共同建立公平、阳光的伙伴关系，如果中粮番茄公司的领导干部、员工出现舞弊行为、存在不廉洁的行为，请通过投诉受理渠道反映。

我公司向每位供应商（含潜在投标方）发放《廉洁告知书》，接受您的监督。

**纪检信访举报联络方式**

一、中粮糖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纪检信访举报联络方式

1.寄信通讯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门南大街8号中粮福临门大厦9层纪委办公室（收），邮政编码：100020

2.致电举报电话 010-85017235

二、中粮屯河番茄有限公司纪检信访举报联络方式

1.寄信通讯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黄河路2号招商银行大厦20楼中粮屯河番茄有限公司党群纪检部（收），邮政编码：830000

2.致电 举报电话 18709967070

特此告知。

中粮屯河番茄有限公司

2024年5月

**中粮糖业廉洁承诺书**

中粮糖业及下属分子公司：

为积极配合贵公司进行的项目采购与招投标工作，有效遏制不公平竞争和违规违纪问题的发生，确保采购与招投标工作的公平、公正、公开，我们特向贵公司承诺如下事项：

1、自觉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及中粮糖业有关廉政建设制度。

2、不使用不正当手段妨碍、排挤其它投标单位或串通投标。

3、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方式进行投标，不隐瞒本单位投标资质的真实情况，投标资质符合规定；保证不会以其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

4、不将主体、关键性工作进行分包（包括贴牌生产、转包等）。

5、不以任何方式向采购人员或者评标成员赠送礼品、礼金及有价证券；不宴请或邀请招标方的任何人参加高档娱乐消费、旅游等活动；不以任何形式报销招标方的任何人以及亲友的各种票据及费用；不进行可能影响招标公平、公正的任何活动。

6、不向贵公司涉及采购与招投标的部门及个人支付好处费、介绍费；也不为其购置或提供通讯工具、交通工具、电脑等。

7、经查实的有参与串通行为的投标人，其中标无效，列入供应商黑名单，并依据中粮糖业采购制度相关规定对投标人处中标项目金额的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保证金扣除。

8、一旦发现相关人员在招标过程中有索要财物等不廉洁行为，坚决予以抵制，并及时向贵公司纪委办公室举报。

9、我方自愿将本承诺书作为投标文件及合同的附件，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10、若违反上述承诺或违反有关法律法规及贵公司有关规定，我方自愿永久放弃参与贵公司的所有业务往来，并承担贵公司制度规定的一切法律责任。

11、本承诺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

投标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质量承诺书**

中粮糖业及下属分子公司：

为积极配合贵公司进行的\_\_\_\_\_\_\_\_工作，保证产品质量，我们特向贵公司承诺如下事项：

1. 我公司承诺所供之商品质量，数量均不出现假冒、短少现象，并随时按贵公司要求提供各种质量检测报告，如发生与之相关的客户投诉赔偿，待材料质量查明之后一概由本供应商负责。

2. 严格按照合同、订单要求供货、补货，商品价格上调需提前上交调价单，商品下调或做特价时与贵公司联系下调方案。

3. 我公司严格执行供应商应尽义务，做到送货及时，货物质量优质，货物装箱整齐方便运输。

4.我公司承诺保证为贵公司所供之货，货源充足，不发生断货拒供现象。

5.我公司认可贵公司的货物验收制度和仓库保存条件，并在对供应货物进行验收时，自愿严格遵守贵公司的货物验收制度。

6.我公司对未通过验收的货物，保证在贵公司规定时间内补充合格的货物，否则自愿承担由此造成的所有损失。

7.我公司对通过验收的货物，在贵公司投入使用之前，出现相关证照不全、品牌不符及任何质量问题的，我公司承诺无条件退货，并在贵公司规定时间内补充合格的货物，否则自愿承担由此造成的所有损失。

 投标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保密承诺书**

中粮糖业及下属分子公司：

鉴于我方自愿参加中粮番茄经理人能力提升培训采购活动，我方现就有关保密义务事项作出如下承诺：

1. 我方保证，未经采购人书面同意,不得向社会公众或第三方通过任何途径出示、披露敏感信息以及本项目的工作成果，亦不得对敏感信息、各阶段工作成果和最终工作成果进行传播和销售，并且保证只为执行本项目之目的使用敏感信息和各阶段工作成果和最终工作成果。
2. 我方保证，如为本合同目的确实需要向第三方披露对方的敏感信息，需事先得到采购人的书面许可，并与该第三方签订保密合同。
3. 我方保证，只能将采购人的相关敏感信息提供给予本合同工作直接相关的员工，提供范围及程度仅限于可使该员工完成本项工作，并应约束其员工遵守保密义务。
4. 我方保证，在双方合作关系结束后，我方有义务按照采购人的要求将敏感信息及其载体返还给采购人或者按照采购人的要求予以销毁，不得再以任何形式使用敏感信息。
5. 我方同意采取任何必要的，以及采购人要求的合理措施，保护采购人提供的敏感信息。
6. 如发生任何敏感信息泄漏事件，包括但不限于因我方原因导致的泄漏事件或者因第三方非法获取和使用而造成的泄漏事件，我方均应立即通知采购人，并采取有效措施防止泄密进一步扩大。

特此承诺。

投标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书**

单位名称： 地址：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

 公司（投标方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为中粮糖业及其下属各分子公司招标采购项目签署上述项目的报价文件、进行合同谈判、签署合同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扫描件

投标方（盖章）：

法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委托书**

委托人：

注册地址：

社会唯一信用代码：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 身份证号：

代理人： 身份证号： ，系公司

 ，现户籍所在地 。

授权事项：

1、委托人委托代理人 代表委托人参加**中粮糖业及下属各公司**招标和议标活动，以委托人的名义全权办理招标和议标过程中的投标、报价、议标谈判等一切以招标或议标相关的事宜。

2、如委托人中标，代理人以委托人的名义与**中粮糖业及下属各公司**签订合同，并办理合同履约过程中的一切相关事宜。

本公司对代理人的上述代理行为均予以认可并承担责任。

本授权委托书自授权之日起生效，并长期/2024年\*\*月\*\*日前有效！

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粘贴处：

单位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日期: